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Legend Holdings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6)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款進行修訂(「**建議修訂**」)，建議修訂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之附錄。有關建議修訂須於本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以特別決議案由本公司股東審議通過方能作實。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乃基於下述原因並結合本公司實際情況：

- (一) 作為國企參股企業，為了充分發揮黨委的政治領導作用，擬在公司章程中加入黨建相關內容；及
- (二) 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條文F.2.2條，在符合公司章程和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透過電話或視像會議等電子途徑參與會議的董事會成員視為親身出席會議，據此擬修訂公司章程條款為董事參與股東大會提供多種方式。

獨立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經建議修訂後的公司章程符合中國法律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會認為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將盡快將載有關於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連同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寧旻

2022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寧旻先生及李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朱立南先生、趙令歡先生、索繼栓先生及楊建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蔚華先生、郝荃女士及印建安先生。

附錄

本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載列如下：

序號	修訂前章程條款	修訂後章程條款	附註
1.		<u>第十條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規定，在公司設立中國共產黨的組織，開展黨的活動。公司黨委發揮政治領導作用，建立黨組織發揮作用的制度機制。公司黨組織的設立、撤併事項由上級黨組織批准，公司黨組織接受上級黨組織領導。建立黨的工作機構，配備足夠數量的黨務工作人員，保障黨組織的工作經費。</u>	新增第十條條文，公司章程以後各條文編號順延

2.	第二十八條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四)項的原因，經國家有關主管機構批准購回股份的，可以下列方式之一進行： (一) 向全體股東按照相同比例發出購回要約； (二) 在證券交易所通過公開交易方式購回； (三) 在證券交易所外以協議方式購回； (四) 法律、行政法規許可和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情況。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規定的原因購回本公司股份的，應當採取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u>第二十九</u>條公司因本章程<u>第二十八</u>條第(一)項、第(二)項或第(四)項的原因，經國家有關主管機構批准購回股份的，可以下列方式之一進行： (一) 向全體股東按照相同比例發出購回要約； (二) 在證券交易所通過公開交易方式購回； (三) 在證券交易所外以協議方式購回； (四) 法律、行政法規許可和監管機構批准的其他情況。 公司因本章程<u>第二十八</u>條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規定的原因購回本公司股份的，應當採取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由於新增第十條條文以及公司章程以後各條文編號順延，第二十八條條文內提及的公司章程條文編號亦順延。 同樣在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一條、第三十四條、第三十六條、第六十條、第六十七條、第九十三條、第九十四條、第一百零六條、第一百四十三條、第一百五十二條、第一百八十五條條文內提及的公司章程條文編號亦同樣順延
----	--	---	--

3.	第八十四條股東大會要求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列席股東大會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列席股東大會。在股東大會上，除涉及公司商業秘密的不能公開外，出席或列席會議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對股東的質詢作出答覆或說明。	第<u>八十五</u>條股東大會要求公司全體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列席股東大會的，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列席股東大會。<u>董事長應出席股東大會，並邀請董事會下設各委員會的主席或成員出席。</u>在股東大會上，除涉及公司商業秘密的不能公開外，出席或列席會議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對股東的質詢作出答覆或說明。 <u>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可透過電話或視像會議等電子途徑參與股東大會，視作親自出席會議。</u>	由於新增第十條條文，第八十四條順延為第八十五條
----	---	---	--------------------------------

除上述建議修訂外，公司章程其他條款的內容不會有變化。

由於本公司是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公司章程乃以中文撰寫，英文譯本僅供參考，如中英文版本有任合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